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9 July 2005

第 1616(2005)号决议

2005 年 7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第 5243 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问题的各项决议和主席声明，特别是 2003 年 7 月 28 日第 1493 号决议、2004 年 3 月 12 日第 1533 号决议、2004 年 7 月 27 日第 1552 号决议、2004 年 10 月 1 日第 1565 号决议、2005 年 3 月 30 日第 1592 号决议和 2005 年 4 月 18 日第 1596 号决议，

重申严重关切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特别是北基伍省和南基伍省及伊图里地区驻有武装集团和民兵，使整个区域长期笼罩在不安全的气氛中，

谴责各种武器继续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非法流动和流入该国，宣布决心密切监测遵守第 1493 号决议规定并经第 1596 号决议扩大的武器禁运的情况，强制执行第 1596 号决议第 13 段和第 15 段针对违反这一禁运的个人和实体规定的各项措施，

确认自然资源的非法开采及非法贸易与武器扩散和贩运有关，是致使非洲大湖区冲突扩大和加剧的因素之一，

注意到第 1533 号决议第 10 段和第 1596 号决议第 21 段提及的专家组（下称“专家组”）2005 年 7 月 5 日的报告（S/2005/436），报告是由第 1533 号决议第 8 段所设委员会（下称“委员会”）转交的，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重申第 1493 号决议第 15、18 和 19 段以及第 1596 号决议第 5 和第 19 段的要求；



2. 决定，鉴于各方没有履行安理会的要求，将第 1493 号决议第 20 至 22 段所列并经第 1596 号决议第 1 段修订和补充的所有规定延长至 2006 年 7 月 31 日，并重申第 1596 号决议第 2、第 6、第 10 和第 13 至 16 段；

3. 表示打算在它确定上述要求得到履行时，修改或取消这些规定；

4. 请秘书长同委员会协商，酌情利用第 1596 号决议所设专家组成员的专门知识，在本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十天内，重设专家组，专家组任期于 2006 年 1 月 31 日届满；

5. 请专家组继续履行第 1533 和 1596 号决议确定的任务，在 2005 年 11 月 10 日前向委员会报告最新工作情况，并在 2006 年 1 月 10 日以前通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包括报告第 1493 号决议第 20 段规定并经第 1596 号决议扩大的有关措施的执行情况，就此、特别是就第 1533 号决议第 10(g)段规定的清单提出建议，并提供关于目前武器非法贸易的各种资金来源、例如源于自然资源的资金的信息；

6. 决定继续积极处理此案。